

证券代码：833171

证券简称：国航远洋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##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吴淞路 218 号 16 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炎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2,502,10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263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2,677,1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885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  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轶、徐倪伟出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本议案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2,403,9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26%；反对股数 98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7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〉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本议案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2,404,9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0%；反对股数 97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7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本议案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952,56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122%; 反对股数 98,186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78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王炎平、张轶、周金平、薛勇、徐倪伟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本议案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,337,378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896%; 反对股数 97,186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104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王炎平、张轶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本议案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62,404,92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30%; 反对股数 97,186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70%; 弃权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六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 数	比例
(三)	《关于预计 2023 年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 案》	1,752,561	94.6948%	98,186	5.3052%	0	0%
(四)	《关于预计 2023 年 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》	1,753,561	94.7488%	97,186	5.2512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许航、蔡澄智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3日